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明细项目)

项目名称	汕头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险管控能力提升项目(一期)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年度	2023年度		
资金需求	346.586万元		
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的通知》(水资源〔2011〕329号)、《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 773-2015)、《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环水体函〔2019〕92号)的要求,为提升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风险防控能力,提高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监控能力、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及管理水平,确保水源水质安全。拟实施汕头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风险管控能力提升项目(一期),针对汕头市全市34个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一套以AI视频监控、短息通知、大喇叭宣讲和驱离为基础的执法行为管理系统,建立“全流程、全场景、全智能、全方位”的水源地保护区智能防控体系,逐步实现市、区县、乡镇三级饮用水水源地数据信息汇聚、监测、管控,实现监测数据的查询展示需求,建立一张图等业务相结合的水源地管控体系,以信息化手段助力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全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风险防控能力,保障饮水安全。		
支出内容	本项目经费概算346.586万元,主要用于完成智慧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及风险管控能力提升工作以及项目的评审和验收工作,以提升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监管能力,加强对风险源的管理,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建设,保障饮水安全。		
政策依据	1、《关于开展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的通知》(水资源〔2011〕329号); 2、《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 773-2015); 3、《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环水体函〔2019〕92号)。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3月-5月	完成资金筹措、项目立项、公开招投标等前期工作。	
	2023年6月-9月	完成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动态档案管理及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风险管控一张图相关工作。	
	2023年6月-10月	完成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智慧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工作。	
	2023年12月底前	完成专家评审及项目验收工作。	
总体绩效目标	为完成智慧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及风险管控能力提升工作,完并逐步实现市、区县、乡镇三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数据信息汇聚、监测、管控,实现监测数据的查询展示需求,为全市各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管理机构全面、客观、准确地掌握辖区内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状况,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保护工作及时提供技术支撑,保障饮水安全,实施汕头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风险管控能力提升项目(一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监控数据接入的汕头市辖区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34个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视频监控数据链路	不少于187路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动态档案建设	1套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险管控一张图建设	1套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	通过业主及专家评审会验收审核；智慧监控预警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95%以上。
		时效指标	提交成果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不大于346.58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环保产业特别是饮用水水源治理与保护等行业的发展；对城乡经济产生推动和促进作用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饮水水量和水质的安全保障性，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饮水水质，从而提高水源地服务范围内居民的卫生环境质量和健康水平，提升其生活幸福感和获得感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保护区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保障饮水安全，实现生态环境保护与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协调平衡可持续发展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水源保护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